

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2 月 2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行政楼三楼第一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文华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9,090,20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8.6740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,425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；
2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3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574,654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59%；反对股数 3,018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4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张文华、沈莺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股份 73,512,53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5.2414%。

(二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1.00	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2,187,364	99.8622%	3,018	0.1378%	0	0.0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庞磊、马雅清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参加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项，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 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。

(二) 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2 月 26 日